

#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文件

中青办发〔2017〕11号

---

## 共青团中央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8 年 “共青团与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面对面”活动的通知

共青团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委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团委：

为深入贯彻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、《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》精神，深入做好《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（2016—2025年）》实施工作，进一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、做好协商代言工作，通过人大、政协等制度化渠道代表和反映青年利益诉求、维护青年发展性权益，现就 2018 年“共青团与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面对面”活动（以下简称“面对面”活动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## 一、主题方向

2018 年全团“面对面”活动主题方向为两个，即拓宽新兴青年群体的社会参与渠道；加强青年婚恋和家庭的公共服务。各地团委可结合实际，自主选择其中一个方向，并参考附件所列子课题，按照“选题小、立意深、效果实”的要求，细化聚焦、精准切入，切实做好倾听调研、会商研究、集中呼吁等各项工作。

### 主题一：拓宽新兴青年群体的社会参与渠道

目前，非公有经济组织和新社会组织从业人员、新媒体从业人员、自由职业者、新生代农民工、归国留学青年等新兴青年群体，已经成为不可忽视的社会力量。他们富有时代气息、自身充满活力，同时也有成长的烦恼和迫切的需求，有的缺乏职业稳定感和社会归属感，有的缺乏表达利益诉求的制度化渠道，也有的渴望通过回报社会打通上升通道。

解决新兴青年群体实际困难，特别是着眼于未雨绸缪、预作谋划，增进他们的社会参与和社会融入，使之成为推动国家发展、社会进步的积极力量，是创新社会治理、促进和谐稳定进而巩固党的执政基础的重要课题，也是共青团承担的重要政治职责。各级团组织要联合专业力量，深入新兴青年群体开展调查研究，摸清存在的问题和困难，着眼于落实《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（2016—2025 年）》、推动职能部门制定有利于青年发展的公共政策，提出具体可行的政策建议，使政府和社会各界更加关心、重

视新兴青年群体，促进他们实现积极有序的社会参与。

## 主题二：加强青年婚恋和家庭的公共服务

恋爱、婚姻、家庭是人生成长的重要历程，也是当前青年发展面临的重要课题。近年来，“无房不婚”“干得好不如嫁得好”等择偶观、“都市剩女农村剩男”“单身主义”“二胎纠结”等现象、“试婚”“闪婚”“闪离”等行为一度成为社会关注热点。初婚初育年龄推迟，离婚率晚婚率不断上升，婚前性关系日益普遍，再构家庭、单身家庭、丁克家庭等占据一定比例，也从一个侧面反映当代青年的婚恋观念、婚姻形态、生育状况呈现新的特征。

家庭是社会的细胞，恋爱和婚姻是走向家庭的桥梁，青年对恋爱婚姻家庭的选择不仅关系个体幸福，还决定着未来的人口和社会结构。家事也是国事。政府、社会都应关注青年婚恋、家庭方面的问题，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，完善社会服务体系。各级团组织要联合专业力量，深入研究当前青年婚恋和家庭现状，针对存在的突出问题，从移风易俗培育健康婚育文化、加强公共服务供给、健全政策法律保障、完善社会支持体系等方面，提出具有可操作性的政策建议，推动《国家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（2016—2025年）》相关措施有效落实。

## 二、时间安排

1. 研究部署。确定省级“面对面”活动具体主题，并对市县开展“面对面”活动进行部署。制订省级“面对面”活动工

作方案，对日常倾听、主题调研、集中活动、基层督导、推动落实等作出安排。各省（区、市）工作方案和部署情况请于2017年9月20日前报团中央权益部。

2. 专题调研。组织邀请共青团和青联界别政协委员、政府相关职能部门以及其他关心青少年事务的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专家学者等，围绕主题深入开展调查研究。调研中要广泛听取青年和各方面意见，突出问题导向，形成政策建议。省级调研报告和市县优秀调研报告请于12月15日前报团中央权益部参加评审。

3. 集中呼吁。“两会”前开展“面对面”集中活动，请各级团委主要负责同志结合专题调研介绍情况、提出建议，与相关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沟通研讨、凝聚共识。“两会”期间，通过人大代表议案或建议、政协大会发言、政协提案等形式发出集中呼吁。

4. 推动落实。对提交的议案、建议、提案等进行跟踪，与具体承办部门保持联系沟通，推动办理落实。加强与人大、政协有关工作机构的联系，发挥政协共青团、青联界别的组织优势，推动就相关课题开展委员活动日、专题调研、学习考察等工作。

### 三、工作要求

1. 密切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机制化联系。邀请相关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共同研究确定省级主题，及时向人大、政协工作机构和有关代表、委员通报活动主题以及倾听、调研、集中活动

等工作计划。广泛邀请代表、委员参加主题调研，帮助他们提早介入、充分沟通，提高议案、建议、提案和大会发言等质量。探索通过为代表、委员选配“青年事务助手”等方式协助做好相关工作。

2. 丰富和拓展活动形式。完善常态化“倾听”机制，依托“青年之声”互动社交平台以及团属微博、微信等新媒体渠道，提高倾听的代表性和广泛性。结合倾听、主题调研、集中活动、建议提案和大会发言等，做好宣传报道，为相关政策建议赢得社会共识和舆论支持。注重引导青年广泛参与，通过推荐青少年代表列席旁听“两会”、青年 E 提案征集、“模拟两会”等活动，不断丰富“面对面”活动形式。

3. 加强对市县活动的督导。对市、县开展活动进行认真部署，做到内容具体、要求明确。适时对市县活动情况进行督导，及时发现、推广基层的创新做法和经验模式。加强对基层的工作培训，有条件的可对基层开展活动予以适当经费支持。继续对各级“面对面”活动开展情况进行年度考核。

团中央将对各省报送的调研成果进行评审，对各省活动情况进行抽查和督导，并于 2018 年初对各省“面对面”工作进行评估和考核。

联系人：滕素芬 张 恽 陈 浩

电 话：010-85212164 85212605 85212169

邮 箱：tzydbxsc@sina.com

附件：二级参考主题

共青团中央办公厅

2017年8月29日

## 附件

### 二级参考主题

各地团委可围绕以下二级参考主题，结合实际确定本级活动主题；可提出全面分析，也可聚焦某一特定主题。

#### 主题一：拓宽新兴青年群体的社会参与渠道

拓宽新兴青年群体诉求表达渠道

扶持引导青年社会组织健康有序发展

构建新兴青年群体人才培养体系

维护新兴青年群体合法权益

搭建新兴青年群体参与公共事务平台

#### 主题二：加强青年婚恋和家庭的公共服务

推动农村青年移风易俗倡导婚恋文明

培育健康的婚恋服务市场

关注大龄未婚青年婚姻服务

加强青年婚恋后的家庭教育指导

完善青年婚姻家庭的权益保护

---

抄送：团中央书记处各同志

团中央机关各部门、各直属单位。

---

共青团中央办公厅

2017年8月31日印发

---